

江苏南方卫材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委托理财受托方：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
- 本次委托理财金额：人民币 1,000 万元
-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慧盈人民币单位结构性存款产品
- 委托理财期限：73 天（实际产品期限受制于银行提前终止条款）。

● 履行的审议程序：江苏南方卫材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7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7,5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适时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保本型等金融机构理财产品。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在一年内进行滚动使用，并授权在额度范围内由董事长具体负责办理实施。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已分别对此发表了同意的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26）。

一、本次委托理财概况

（一）委托理财目的

公司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不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前提下，公司拟暂时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以增加公司和股东的投资回报。

（二）资金来源

1. 资金来源的一般情况

本次理财资金来源为公司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2.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委托理财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江苏南方卫材医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

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1242 号)核准, 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25,000,000.00 股, 每股面值 1.00 元, 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11.72 元, 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293,000,000.00 元, 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 36,617,924.53 元后的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256,382,075.47 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 并于 2017 年 8 月 2 日出具信会师报字[2017]第 ZA15713 号验资报告。

截止 2020 年 6 月 30 日,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总投资额	募集资金拟投入额	截至 2020/6/30 日募集资金已投入额
新建医用胶粘敷料生产项目	18,138.21	18,138.21	17,805.59
营销体系建设及品牌推广项目	7,500.00	7,500.00	31.51

(三) 委托理财产品基本情况

公司于 2020 年 7 月 15 日与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签订华夏银行慧盈人民币单位结构性存款业务协议书, 具体情况如下:

1、慧盈人民币单位结构性存款产品, 理财金额人民币 1,000 万元, 期限 73 天。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性存款	慧盈人民币单位结构性存款产品	1,000	1.54%-3.15%之间	3.08-6.30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结构化安排	参考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如有)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73天	保本浮动收益型	-	-	-	否

(四) 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1、控制安全性风险

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 公司财务部会进行事前审核与风险评估, 所投资产品

均满足保本要求，且产品发行主体提供保本承诺。

另外，公司财务部将跟踪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所投资产品的投向、项目进展情况等，如发现可能影响资金安全的风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安全性风险。

2、防范流动性风险

公司将根据募投项目进度安排选择相适应的产品种类和期限，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二、本次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一）委托理财合同主要条款

产品名称	慧盈人民币单位结构性存款产品
	产品代码：HY20232659
产品挂钩标的	上海期货交易所黄金期货价格 AU2012（以下简称“黄金期货价格”）
产品风险评级	本产品为稳健型产品
产品期限	73 天（实际产品期限受制于银行提前终止条款）
投资及收益币种	人民币
产品所属类型	结构性存款
产品收益类型	保本浮动收益型存款产品
发行范围	指定区域
发行规模下限	1000 万元
募集期	2020 年 7 月 16 日—2020 年 7 月 16 日（含） （募集期最后一日 17:00（含）后不可认购）
产品不成立	募集期结束，如本产品募集总金额未达到发行规模下限；或者市场发生重大变化，华夏银行无法或者经其合理判断难以按照本说明书向投资者提供本产品；或者法律法规、监管规定、国家政策发生变化导致无法按照本说明书向投资者提供本产品的，华夏银行有权宣布本产品不成立。如本产品不成立的，华夏银行将于募集期结束后的第 1 个工作日通过销售人员通知投资者，并于原定成立日后 2 个工作日内将已募集资金及自认购申请日至退回资金到账日期期间的利息一并退回投资者签约账户。
成立日	2020 年 7 月 17 日，本产品自成立日起计算收益

结算日	2020 年 9 月 24 日，产品年化收益率于当日确认
到期日	2020 年 9 月 28 日，产品正常到期；如产品因故提前终止的，则到期日以华夏银行通知为准。 产品到期日当日不计算收益，华夏银行于到期日当日的 22:30 至 24:00 一次性支付本金及收益。
观察期	从成立日起至结算日的每个交易日，包含首尾两日
产品结构要素	1、期初价格：成立日当日挂钩标的收盘价格 2、结算价格：结算日当日的挂钩标的收盘价格 3、执行价格 1：期初价格 $\times$ 110% 4、执行价格 2：期初价格 $\times$ 80% 5、障碍价格：期初价格 $\times$ 113% 6、观察期：成立日（含）至结算日（含）间的所有交易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根据产品挂钩标的表现，预期年化收益率在 1.54%至 3.15%之间（详见“产品收益分析与计算”）： 1、若观察期挂钩标的收盘价格均小于障碍价格，且结算价格大于或等于执行价格 1，则预期年化收益率 =3.15% 2、若观察期挂钩标的收盘价格均小于障碍价格，且结算价格小于执行价格 1，则预期年化收益率 =3.05% 3、若观察期任一交易日挂钩标的收盘价格大于或等于障碍价格，且结算价格大于或等于执行价格 2，则预期年化收益率 =3.05% 4、若观察期任一交易日挂钩标的收盘价格大于或等于障碍价格，且结算价格小于执行价格 2，则预期年化收益率=1.54%
认购起点金额	机构客户认购起点金额为 1000 万元，以 100 万元的整数倍递增。
认购交易撤销	募集期内，客户可对已经提交的认购交易进行撤销，具体规定如下： 1、客户对认购交易进行撤销，其投资资金实时划至投资者签约账户。 2、客户对本产品进行多笔认购时，只能每笔认购交易单独进行全额撤销，且撤销后客户剩余认购金额合计不得低于认购起点金额。 3、募集期最后一日 17:00（含）之后不能进行撤销。
提前终止权	一、客户提前终止权 1、除非出现如下任一情形，否则客户无权提前终止本产品：

	(1) 华夏银行根据法律法规、监管规定或市场重大变动对本产品的投资范围、投资品种或投资比例进行调整，客户不接受上述调整的； (2) 华夏银行根据法律法规、监管规定或国家政策规定，对本产品的收费项目、条件、标准和方式进行调整，客户不接受上述调整的； 2、华夏银行对本产品做调整的，将通过销售人员通知客户。客户不接受调整的，应在通知确定的期限内向华夏银行申请提前终止并办理相关手续；若投资者在期限届满继续持有本产品，则视为接受对本产品的调整。 二、华夏银行提前终止权 1、出现下列情形，华夏银行有权提前终止本产品： (1) 遇国家法律法规或金融政策出现重大调整并影响本产品正常运作； (2) 根据市场及投资运作情况经华夏银行合理判断认为需要提前终止本产品。 2、华夏银行提前终止本产品的，在提前终止日前 3 个工作日通过销售人员告知客户。 由于华夏银行在特定情况下提前终止本产品，本产品的实际期限可能小于预定期限。如果本产品提前终止，则投资者将无法实现期初预期的全部收益。
交易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及上海期货交易所规定的有效交易日
工作日	指在中国大陆的商业银行和外汇市场进行支付结算并正常营业的日期。本说明书中所述成立日、到期日等如遇国家法定节假日自动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
预期收益计算方法	预期收益=存款本金×预期年化收益率×产品期限÷365
税款	产品收益的应纳税款由投资者自行申报及缴纳，但若根据法律法规等规定或税务等国家机关的命令或要求，华夏银行有义务代扣代缴投资者承担的税费时，华夏银行将进行代扣代缴。
其他规定	1、认购申请日（含）至认购撤销日（不含），客户资金按华夏银行每日挂牌活期存款利率计算利息。 2、认购申请日（含）至成立日（不含），客户资金按华夏银行每日挂牌活期存款利率计算利息，且该利息不计入认购本金。

（二）委托理财的资金投向

本次委托理财的资金投向为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的结构性存款产品。

（三）本次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为人民币 1,000 万元，该现金管理产品为结构性存款产品，该现金管理产品符合安全性、流动性好的使用条件要求，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影响募投项目正常运行，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风险控制风险

1、本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有关规定，选择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公司财务部相关人员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的投向及进展情况，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风险的情况下，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本公司应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运行的情况下，合理安排并选择相适应理财产品的种类和期限。

3、本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进行监督和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本公司将严格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三、委托理财受托方的情况

本次委托理财受托方为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上市金融机构（证券代码：600015）。董事会已对受托方的基本情况进行了尽职调查，受托方符合公司委托理财的各项要求，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实际控制人与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四、对公司的影响

（一）公司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6 月 30 日
资产总额	869,601,971.34	1,087,433,009.37
负债总额	302,078,657.35	444,437,725.1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	564,157,337.40	638,085,598.68
	2019 年度	2020 年 1-6 月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994,069.13	141,696,341.32

注：2020 年 6 月 30 日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公司资产负债率为 40.87%，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金额为 1,000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期末（2020 年 6 月 30 日）货币资金的比例为 3.39%，占公司最近一期期末净资产的比例为 1.57%，占公司最近一期期末总资产的比例为 0.92%，不会对公司未来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等造成重大影响，不存在负有大额负债的同时购买大额理财产品的情形。

（二）委托理财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购买的理财产品实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和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使用闲置募集资金适度进行现金管理，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展开，同时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回报，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权益。以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投资保本型短期理财产品属于现金管理范畴，不存在直接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

（三）会计处理

根据财政部发布的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公司委托理财本金计入资产负债表中交易性金融资产或其他流动资产，利息收益计入利润表中的投资收益。

五、投资风险提示

尽管本次公司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财政及货币政策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可能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六、决策程序的履行

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7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7,5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适时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保本型等金融机构理财产品。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在一年内进行滚动使用，并授权在额度范围内由董事长具体负责办理实施。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已分别对此发表了同意的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26）。

七、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金额：万元

序号	购买主体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江苏南方卫材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理财产品	2,500	2,500	25.32	0
2	安徽普菲特医疗用品有限公司	银行理财产品	3,000	3,000	30.06	0
3	江苏南方卫材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理财产品	2,500	2,500	26.83	0
4	江苏南方卫材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理财产品	1,500	1,500	14.84	0
5	安徽普菲特医疗用品有限公司	银行理财产品	3,000	3,000	29.67	0
6	江苏南方卫材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理财产品	1,000	1,000	8.76	0
7	江苏南方卫材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理财产品	1,000	1,000	9.35	0
8	江苏南方卫材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理财产品	1,000	1,000	14.38	0
9	江苏南方卫材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理财产品	3,000	3,000	56.40	0
10	江苏南方卫材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理财产品	1,000	-	-	1,000
合计			19,500	18,500	215.61	1,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8,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14.18	

最近12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7.69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1,00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6,500
总理财额度	7,500

注：公司于2019年3月2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3,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适时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保本型等金融机构理财产品。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在一年内进行滚动使用，并授权在额度范围内由董事长具体负责办理实施。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8,000万元在上述授权额度内。

特此公告。

江苏南方卫材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7月17日